

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50亿元（含15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1261号）。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3年7月17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蓝星YK02，代码：115671）票面利率为3.24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3年7月18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7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7 月 17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7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7 月 17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7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7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